

文化博览

古诗里的母爱

□刘浩军

世间最伟大的爱,是母爱。古人把对母亲的牵挂、感恩、愧疚,都写进了诗句里。这些古诗里的母爱,字字见真情,句句暖心窝。

古人出门远游,再见不知是何年。每次临行前,最放不下的是母亲,最忙碌的也是母亲,她把所有的牵挂都缝进了游子的衣衫里。文人用诗句写下游子临行前的场景,最出名的莫过于孟郊的《游子吟》:“慈母手中线,游子身上衣。临行密密缝,意恐迟迟归。谁言寸草心,报得三春晖。”这话不用多解释,老百姓都能懂。做儿女的就像田埂上的小草,母亲的恩情就像春天的太阳,怎么报答都不够,这份心思古今都一样。

还有一首写母亲的诗《游子》,和《游子吟》一样朴实:“萱草生堂阶,游子行天涯。慈亲倚堂门,不见萱草花。”古时候萱草叫忘忧草,游子出门前都会在堂前种上萱草,希望母亲能少一些思念,多一些欢喜。可母亲哪里能忘?孩子远走天涯,她天天倚在门口张望,眼里心里全是孩子,连堂前盛开的萱草花都没心思去看。

古人常说“落叶归根”,不管走多远,不管混得好不好,心里最念的还是家里的母亲,最盼的还是能回到母亲身边。当游子历经风霜,终于踏上归乡路,见到母亲的那一刻,所有的疲惫、委屈,都能烟消云散。母亲的一句问候、一个眼神、一碗热饭,都是最温暖的慰藉。

蒋士铨的《岁暮到家》,把归乡的温情写得淋漓尽致:“爱子心无尽,归家喜及辰。寒衣针线密,家信墨痕新。见面怜清瘦,呼儿问苦辛。低徊愧人子,不敢叹风尘。”年底能赶回家,母亲别提多高兴了,她手里还在给孩子缝制寒衣,针脚依旧细密,写给孩子的书信,墨迹还是新的,还没来得及寄出去。母亲一见到孩子,就心疼地说孩子瘦了,拉着孩子的手,一遍遍地问,在外有没有受委屈。做儿子的心里满是愧疚,哪怕在外再辛苦也不敢说,怕母亲担心,怕母亲难过。

古人为了生计、为了仕途,不得不离开母亲远走他乡。离别之时,看着母亲苍老的容颜、含泪的双眼,心中满是无奈与自责,恨自己不能陪在母亲身边,恨自己不能让母亲安享晚年。有些诗句,写的就是离别时的愧疚,道尽了辛酸与无奈。

黄景仁的《别老母》,把这份愧疚写得最真切:“寥帷拜母河梁去,白发愁看泪眼枯。惨惨柴门风雪夜,此时有子不如无。”在一个风雪交加的夜晚,诗人要离开母亲,远赴河梁谋生。撩起门帘,向白发苍苍的母亲辞别,看着

谈古论今

古人出门如何认路

□陈国凡

现今,因为有导航,我们无论去哪里,走多远,都不用担心会迷路。可是在没有导航、交通也不甚发达的古代,古人出门该如何认路呢?

古代,为了促进各地经济文化交流,便于传达政令,巩固统治,国家会修筑全国交通网。秦朝“车同轨”,修驰道直道,构成以咸阳为中心的全国性道路网;唐朝有驿道网,以长安为中心,辐射全国;元朝在全国设置驿站,构成了以大都为中心通向全国的驿路交通网。这些官道以首都为中心,干线下有若干分支,连接地方城镇,沿着官道一路走,基本能到达全国各城镇。

为了让人认清官道的分布和走向,政府做有“路程书”,相当于现在的交通地图,唐宋以来,路程书已较为精细。官员进京述职,也需要地图指引。据《古杭杂记》记载,宋代“驿路有白塔桥,印卖朝京里程图,士大夫往临安,必买以批阅。”明朝的《一统路程图记》,既是一部路程书,也是一部行商指南。进行长途贩运的商人,人手一册。

《国语·周语》有载:“列树以表道。”主路两旁一般栽有行道树,一则给过往行人遮荫纳凉,暂时休憩,二则用来辨别道路走向。只要沿着规则排列的树木走,基本不会跑偏。只是古代不可能给每条道路都命名,在岔路口

母亲哭干的双眼,看着母亲憔悴的容颜,诗人心如刀割。身为儿子,却不能陪在母亲身边,不能让母亲安享晚年,还要让母亲在风雪夜独自承受离别之苦,这样的儿子还不如没有,这份自责痛彻心扉。

李商隐的《送母回乡》,则写出了未能报答母爱的遗憾与自责:“停车茫茫顾,困我成楚囚。感伤从中起,悲泪哽在喉。慈母方病重,欲将名医投。车接今在急,天竟情不留!母爱无所报,人生更何求!”母亲病重,诗人想找名医为母亲医治,可还没把母亲接到身边,母亲就去世了。停车驻足,心中一片茫然,悲伤的情绪如哽在喉。连母亲的养育之恩都没能报答,人生还有什么可追求的?这份遗憾,这辈子都无法弥补。

不管走多远,不管过多久,母亲永远是游子心中最深的牵挂。古人在外漂泊,每当夜深人静,每当遇到困难,总会想起母亲,想起母亲的关爱,想起母亲的叮咛。他们把这份思念与感恩写进诗句里,字字句句都充满了深情。

倪瑞璿的《忆母》,写了母子间双向的思念:“河广难航莫我过,未知安否近如何?暗中时滴思亲泪,只恐思儿泪更多。”河面宽广难以航行,诗人身在异乡,不知道母亲最近过得好不好,是不是平安顺遂,常常在无人人的时候,因思念母亲而流泪,可转念一想,母亲思念自己的泪水,恐怕比自己的还要多。这份双向的牵挂,简单又纯粹,道尽了母子间的深情。

母爱,是世间最伟大、最无私的爱,它不分贫富,不分贵贱,不管儿女优秀与否,母亲都会毫无保留地爱着自己的儿女。古人用笔墨歌颂母亲的伟大,赞美母亲的无私,这些诗句穿越千年,依然能让我们感受到母爱的力量,依然能让我们心生敬畏与感恩。

《诗经·邶风·凯风》是最早歌颂母爱的诗歌,“凯风自南,吹彼棘心。棘心夭夭,母氏劬劳。凯风自南,吹彼棘薪。母氏圣善,我无令人。爰有寒泉?在浚之下。有子七人,母氏劳苦。睨皖黄鸟,载好其音。有子七人,莫慰母心。”温暖的南风,吹拂着酸枣树的嫩芽,嫩芽长得生机勃勃,可母亲却为了养育子女受尽了辛劳。母亲慈爱又贤良,可我们七个兄弟,却没有一个能让母亲省心,没有一个能宽慰母亲的心。这份情感朴实又真挚。

千百年过去了,可母爱从来没有变。古人用诗句,记录下母爱的温暖,歌颂母爱的伟大,这些诗句穿越千年的时光,依然能打动我们,依然能让我们感受到笔墨里的深情。

容易走错,因此设有类似路标的指示牌。指示牌立于道路交叉口,牌上有字,标明左走某处、右走某处,前面是哪里、后边是何方等关键道路信息。如果没有路标,那就不用笨办法,问路人,一般重要道路交叉口都是交通要道,即使没有驿站,也有人烟。以前,很多出远门的大货车司机就是靠这个笨办法,将货物准确无误地按时运往目的地。

还有一个问题,古代交通工具不甚先进,能坐马车、牛车出行的绝非普通人家。路途迢迢,如何判断已走了多远呢?

古代在主要官道上,每隔一段距离,建有一座驿站。历代有所不同,唐朝“凡三十里一驿”,宋元时,六十里一驿,明朝则是六十里或八十里一驿。驿站的功能类似于现在的高速公路服务区,提供吃喝、住宿、仓储和换马等服务,但驿站只为当时的官府服务。尽管一般民众不能享受驿站服务,但可以根据驿站的情况来判断行程和所处位置。现在我们在高速公路上行驶时,可依据沿途的里程碑判断距离目的地的里程。其实,古代也有类似的“里程碑”。东汉官道上就已经设置了用于判断距离的“堠”。堠是一座小土堆,每五里设一堠,堠就成了判断里程的标记。这也是“里程碑”原本的含义。

至于走水路,只要了解清楚河道情况,问题相对不大,毕竟河道的岔路相对少些。要是沿京杭大运河走,就是闭眼也不会跑偏。

旧闻辑录

爱吃莴笋的文人

□王文莉

莴笋,古称莴苣,还有“千金菜”这个贵气的别名。据宋代陶谷《清异录》记载,隋人从异国使者手中求得此种,花费不菲,故得此名。这名字暗含两层意思:一是昂贵得值千金,二是清脆得值千金。从隋代传入中国,到唐代大面积种植,莴笋就这样走进了中国人的餐桌,也走进了文人的诗行。

唐代大诗人杜甫,大概是第一位与莴笋结缘的文人。公元766年,杜甫漂泊到夔州(今重庆奉节),在堂下辟了一小块地,满怀期待地种下莴笋。然而天公不作美,旱情严重,整整二十天过去了,莴笋竟没有发芽。杜甫因此写下《种莴苣》一诗,序言里说:“既雨已秋,堂下理小畦,隔种一两席许莴苣,向二旬矣,而苣不甲坼。”诗中:“两旬不甲坼,空惜泥滓”,那埋在地下种子,成了诗人心中“怀才不遇”的隐喻,借莴笋不发芽,叹贤才被埋没,这是杜甫一贯的沉郁风格。杜甫并非种菜能手,他的田园梦常常落空。但正是这种失败,让他笔下多了一层真实的温度——原来诗圣也和我们一样,对着菜地发愁。

到了南宋,莴笋又迎来了另一位重量级“粉丝”——陆游。这位活了八十五岁的诗人,更是一位养生达人,一生写诗近万首,其中写饮食的也不在少数。他晚年隐居山阴,生活清贫,常躬耕陇亩,自给自足。他在《种菜》诗中云:“白苣黄瓜上市稀,盘中顿觉有光辉。”春夏之交的莴笋和黄瓜是稀罕物,切丝凉拌入盘,满目青翠,“顿觉有光辉”写得看似有点夸张,实则很真实。在物质匮乏的年代,一盘清爽的莴笋丝,确实能点亮一餐饭。陆游还有《新蔬》诗:“黄瓜翠苣最相宜,上市登盘四月时。”在他看来,莴笋是珍贵的“时鲜货”,价格不菲,“最相宜”一词道尽了诗人对它的偏爱。王之道在诗中更是毫不掩饰:“菁菁何所有,莴苣独牛耳。”意思是说,满园蔬菜中,莴笋独占鳌头。这评价可以说是相当高了。

文人们不仅爱吃莴笋,还爱记录怎么吃。在南宋林洪的《山家清供》里,莴笋有了一个雅致的名字“脆琅”。琅即玉石,以玉喻笋,足见珍视。书中记载的做法很简单:去叶去皮,切寸段,沸水焯过,拌以姜、盐、糖、熟油、醋。这不就是今天的凉拌莴笋吗?一千年前的吃法,至今未变。到了明代,徐光启《农政全书》中有了新花样:“脆可生食,亦可蒸为茹。”蒸着吃的莴笋,大概更为软糯,适合牙口不好的老人。清代袁枚在《随园食单》里总结得更全面:“食莴苣有二法,新酱者松脆可爱,或腌之为脯,切片食甚鲜。然以淡为贵,咸则味恶矣。”袁枚认为,清淡是其本味,做大咸会坏了莴笋的清雅。

《本草纲目》中有关于莴笋的记载:“莴苣,正二月下种,最宜肥地,叶似白苣而尖,色稍青,折之有白汁,四月抽茎,高三四尺,生食凉拌,荤素皆宜。”古人早已摸清莴笋的生长习性与食用方法,将它纳入日常种植。莴笋还是农人的“救急菜”。它生长期短、适应性强,春夏两季均可栽种,青黄不接之时,菜园里的莴笋刚好成熟,能及时端上餐桌,填饱肚子。中医典籍里记载,莴笋性凉,味甘微苦,归肠、胃经,具有清热利尿、通乳、消食醒酒的功效,是药食同源的佳品。

为什么古代文人偏爱莴笋?大约因其青翠清雅,入口微苦,凉拌清炒皆宜,和鱼肉同席而不失本色,与保持风骨的文人何其相似!一盘莴笋不仅嚼着清脆,还能品出人生况味。杜甫在它身上看到怀才不遇,陆游找到了晚年的清欢,袁枚则品出了淡中真味。一蔬一饭,皆有诗意,这大概就是中国文人最朴素的生活美学。

本版向读者朋友征稿,内容包括人文历史、节日习俗等,电子邮箱:zzmjzg@sina.com。